

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

第 23 屆第 14 次理事會議記錄

一、時 間：105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二、地 點：本會勞工福利教室（台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

三、主 席：林理事長裕發

記 錄：陳昆昌

四、出席人員：

林裕發、陳茂民、翁炯木、田賢堂、吳安祥、林錦洲、陳明根、林陸權、
徐正中、李樹霖、黃俊雄、黃西文、陳志弘、董東煌、盧肇明、胡益民。

五、列席人員：

林誠信、王萬益、鄭有福、駱文霖、鄭進昌、吳進興、彭明鑑、孫振益、
雷豐銘、莊慶文、方裕益、曾木火、林晃民、陳清霖、黃芳哲、蘇南通、
葉粧芬、陳合華、陳昆昌。

六、請 假：黃志強、黃啟章、郭超杰、洪瑞精、林燕鼎。

七、主席報告：(略)

八、勞工董事報告：(略)

九、總幹事報告：(略)

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第 1 案

本會主計組 提

案 由：本會 104 年 12 月財務收支情形，提請審查案。

執行情形：經全體出席理事無異議通過，並已提監事會審議。

第 2 案

本會主計組 提

案 由：本會 104 年 01~12 月財務收支決算，提請審查案。

執行情形：經全體出席理事無異議通過，並已提監事會審議。

第 3 案

本會總務組 提

案 由：為本會購買台糖產品贈送會員（含贊助會員），發放時間、方式提請
討論。

執行情形：所需費用由「105 年度預算」福利服務組-其他-福利相關事項下支
應，並於 105 年 2 月發放完畢。

第 4 案

本會組織文宣組 提

案 由：為台糖公司 70 週年慶，本會配合辦理各項活動分工等事宜，提請討
論。

執行情形：已行文各會員工會配合辦理，健行活動並於 3 月 3 日召集各工會秘
書研商。

第 5 案

本會組織文宣組 提

案 由：配合經濟部修正「經濟部所屬各公司董事會組織要點」及「台糖公司
董事會組織規程」第四條修定暨土地小組等名稱變更，擬修正本會「勞
工董事施行辦法」，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已提 23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討論通過決議，修正通過刪除第 12 條；第 13 條條次變更為第 12 條，內容同時修正為「本辦法……」。但第 3、4 條自第 23 屆（102 年）改選時起施行。」。

第 6 案

本會組織文宣組 提

案由：建請修正出席糖聯會代表席次，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已提 23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討論，經出席代表表決結果未獲通過，維持現行條文。

十一、各組工作報告：

（一）組織文宣組

- ◎01/05 發函台糖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各副總經理、各處室主管：本會謹訂於 105 年 01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假台糖公司總管理處活動中心 3 樓禮堂（台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舉行第 23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敬邀蒞臨指導。
- ◎01/05 發函勞動部、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全國產業總工會、台灣總工會、中華民國能源產業工會全國聯合會：本會謹訂於 105 年 01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假台糖公司總管理處活動中心 3 樓禮堂（台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舉行第 23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敬邀蒞臨指導。
- ◎01/11 發函台糖公司高雄區處：台糖公司訂於 105 年 1 月 12 日下午 2 時 5 分，假總管理處活動中心二樓召開 105 年第 1 次公司擴大業務會報，惠請同意吳常務理事安祥代表本會林理事長出席。
- ◎01/11 發函台糖公司休閒遊憩事業部：台北市企業工會第 4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訂於 105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假台糖公司商品行銷事業部三樓會議室（台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297 號 3 樓）辦理，惠請同意本會陳常務理事明根出席。
- ◎01/11 發函台糖公司台北市企業工會：貴會訂於 105 年 1 月 20 日召開第 4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本會請陳常務理事明根出席。
- ◎01/11 發函台糖公司台南區處：台糖公司嘉義工會第 16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訂於 105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假台糖公司雲嘉區處蒜頭廠區介壽堂（嘉義縣六腳鄉工廠村 1 號）辦理，惠請同意本會徐理事正中出席。
- ◎01/13 發函各會員工會：為慶祝台糖公司 70 週年慶，倡導員工正當休閒活動，培養互助合作團隊精神，辦理玉山登頂活動，詳如說明，請配合辦理。
- ◎01/14 發函台糖公司高雄市企業工會：貴會訂於 105 年 1 月 18 日召開第 10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本會由林理事長裕發及鄭監事會召集人有福一同出席。

- ◎01/14 發函台糖公司高雄區處：台糖公司嘉義工會第 16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訂於 105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假台糖公司雲嘉區處蒜頭廠區介壽堂（嘉義縣六腳鄉工廠村 1 號）辦理，惠請同意本會黃理事俊雄出席。
- ◎01/14 函送本會各代表：本會訂於 105 年 1 月 29~30 日（共 2 日）假台糖公司總管理處活動中心 3 樓禮堂（台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召開第 23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屆時請準時出席參加。
- ◎01/19 發函台糖公司：為辦理台糖公司 105 年度「模範員工」表揚及參訪活動，請援例補助活動經費。
- ◎02/03 發函台糖公司：檢送本會第 23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建議案（如附件，共 2 案），請查照惠復。
- ◎02/19 發函勞動部、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全國產業總工會、台灣總工會、中華民國能源產業工會全國聯合會、各出席人員：檢奉本會第 23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1 份。
- ◎02/24 發函各會員工會、林代表坤煉：檢送台糖公司函復本會第 23 屆第 4 次會員代表大會建議案回復說明 1 份。
- ◎02/24 發函各出席人員：檢送本會第 23 屆第 14 次常務理事會議記錄 1 份。
- （二）福利服務組：
- ◎01/13 本會系統公告台灣總工會函：函轉勞動部函有關童工勞動權益之保證 1 份。
- ◎01/13 本會系統公告台灣總工會函：函轉勞動部函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一百零五年勞工保險被保險人紓困貸款公告影本及委託銀行國內營業據點 1 份。
- ◎01/19 發函各會員工會：本會屏東、花蓮工會會員李金惠君、周峰榮君等 2 名在職喪亡，感謝全體會員（含贊助會員）發揮互助精神，致送互助金，謹致謝忱。
- ◎01/19 發函台糖公司屏東工會：檢附貴會會員李金惠君在職喪亡互助金新台幣參拾陸萬陸仟貳佰元整（京城銀行支票乙紙）。
- ◎01/19 發函台糖公司花蓮工會：檢附貴會會員周峰榮君在職喪亡互助金新台幣參拾陸萬陸仟貳佰元整（京城銀行支票乙紙）。
- ◎02/02 發函本會勞工董事、王代表生顯、各會員工會：函轉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調整夜班工作人員夜點費支給標準，自 105 年 2 月 1 日起調整為大夜班 320 元、小夜班 180 元。
- ◎02/02 發函各會員工會：函轉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影響 104 年度決算盈餘政策因素項目表」及「104 年度提報政策因素與預算編列政策因素項目對照表」。
- ◎105 年 1-2 月份會員住院慰問金申請 40 人次，慰問金額 52,000 元整。
- ◎105 年 1-2 月份會員在職喪亡互助申辦 2 人，互助金額 732,400 元。

(三) 總務組：

◎本會贈送全體會員台糖產品(台糖南瓜籽油複方軟膠囊及台糖糖適康)於105年2月全數發放完竣,總計3,781份(含104年12月屆退會員119人)。

◎105年度卸任理事長長聯誼會於2月18日假台糖長榮酒店舉辦。

(四) 主計組：

◎1月份財務：會費收入92,518元、利息收入52,130元，收入合計144,648元，支出合計344,651元，本期餘絀200,003元。

◎2月份財務：會費收入92,436元、利息收入51,605元，收入合計144,041元，支出合計2,310,483元，本期餘絀2,166,442元。

十二、會務動態報導：

◎01/04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31屆第16次土地資源、經營投資及審計委員會議。

◎01/05 召開本會第23屆第4次臨時理、監事會議。

◎01/06 理事長、翁常務理事炯木及蘇南通等出席臺中月眉工會第15屆第1次會員代表大會。

◎01/07 理事長、林常務理事錦洲、翁常務理事炯木、林組長晃民、黃組長芳哲、蘇南通、陳昆昌及陳合華等出席彰化工會第17屆第1次會員代表大會。

◎01/12 本會吳常務理事安祥出席台糖公司105年第1次擴大業務會報。

◎01/18 理事長暨陳組長清霖出席高雄市工會第10屆第4次會員代表大會。

◎01/20 理事長、徐理事正中、黃組長芳哲、蘇南通、陳昆昌及陳合華等出席嘉義工會第16屆第1次會員代表大會。

◎01/20 本會陳常務理事明根出席台北工會第4屆第4次會員代表大會。

◎01/29~30 召開本會第23屆第4次會員代表大會。

◎01/29~30 召開本會第23屆第6次勞工董事諮詢委員會議。

◎01/29~30 召開本會所屬會員工會會務人員105年度工作研討會議。

◎01/30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31屆第16次董事會議。

◎02/01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31屆第17次土地資源、經營投資及審計委員會議。

◎02/04 理事長及陳昆昌出席花蓮工會第24屆第6次會員代表大會。

◎02/16 本會陳常務理事明根出席台糖公司105年第2次業務會報。

◎02/18 召開本會第23屆第14次常務理事長會議。

◎02/18 本會假台糖長榮酒店舉辦卸任理事長長聯誼會。

◎02/26 本會三位勞工董事出席台糖公司第31屆第17次董事會議。

十三、討論事項：

第1案

本會主計組 提

案由：本會105年1~2月財務收支情形，提請審查案。

說明：檢附經費收支明細表及資產負債表(如附件一、二)。

辦法：討論通過後，提監事會審議。

決議：經全體出席理事無異議通過，提監事會審議。

第 2 案

本會主計組 提

案由：擬辦理超過保存年限部分（85 年~94 年）之傳票帳冊辦理銷毀，提請審查案。

說明：依據審計法第 27 條審計機關審查最長年限為十年，會計法第 84 條附屬單位會計至少保存十年，擬將本會（85 年~94 年）會計憑證（傳票正本含附件）逾保存年限 10 年部份予以銷毀，會計帳簿及財務報表暫永久保存。

辦法：討論通過後，送監事會審議。

決議：通過，送監事會審議。

第 3 案

本會組織文宣組 提

案由：為推派本會出席全國產業總工會第 6 屆會員代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會章程辦理。

二、全國產業總工會第 5 屆會員代表任期將於 105 年 6 月底屆滿，該會以 104 年 12 月 30 日 104 全產總字第 169 號函請本會重新推派，並於 105 年 3 月 31 日前造冊報送。

三、本會推派該會代表名額計 4 人（本屆代表為林裕發、林錦洲、鄭進昌、駱文霖，另本會理事長依全產總章程規定為當然理事），任期 4 年。

辦法：討論通過後，據以辦理各項作業。

決議：經出席理事討論通過，本會推派林裕發、黃水銘、黃同源、田賢堂等 4 位代表出席。

第 4 案

本會組織文宣組 提

案由：為推派本會出席中華民國能源產業工會全國聯合會第 3 屆會員代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會章程辦理。

二、中華民國能源產業工會全國聯合會第 2 屆會員代表任期將屆滿，該會以 105 年 3 月 10 日能聯會字第 105004 號函請本會重新推派，並於 105 年 5 月 30 日前造冊報送。

三、本會推派該會代表名額計 8 席（本屆代表為林裕發、鄭有福、鄭進昌、范進興、田賢堂、吳進興、陳志弘、吳安祥）任期 4 年。

辦法：討論通過後，據以辦理各項作業。

決議：經出席理事討論通過，本會推派林裕發、陳茂民、陳明根、翁炯木、駱文霖、范進興、陳思源、盧肇明等 8 位代表出席。

十四、臨時動議：無

十五、散會：同日上午 11 時 45 分。